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公告
總裁變動；及
董事調任

總裁變動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收到敖宏先生(「敖先生」)的書面辭呈，鑒於敖先生於二零一六年調任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專職黨組副書記，根據專職專責的要求，敖先生現提請辭去本公司總裁職務。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批准解聘敖先生的總裁職務，即日生效。

敖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該辭任的任何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

敖先生在擔任本公司總裁期間，恪盡職守，勤勉盡責，帶領本公司實現扭虧為盈，提升了本公司的競爭力。本公司董事會對敖先生在擔任本公司總裁期間對本公司做出的突出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同日，本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聘任盧東亮先生（「盧先生」）為公司總裁，並同時批准解聘盧先生原本公司高級副總裁職務。

盧先生的簡歷如下：

盧東亮先生，44歲。盧先生畢業於北方工業大學會計學專業，經濟學學士，會計師。盧先生擁有20多年的財務管理及有色金屬行業企業工作經驗，曾先後擔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審計部幹部、中國銅鉛鋅集團公司財務部資金處負責人、中國鋁業公司財務部會計處、資金處主管，本公司財務部資金管理處副經理、經理，綜合管理處經理、財務部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鋁業甘肅鋁電有限責任公司財務總監，本公司總裁助理兼本公司蘭州分公司總經理、中國鋁業甘肅鋁電有限責任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

就董事會所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盧先生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也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於本公告日期，盧先生未擁有任何本公司或其相連法團股份的權益（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盧先生的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中要求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事項。盧先生擔任本公司總裁的薪酬將按本公司有關薪酬政策確定。

董事調任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敖先生自即日起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其任期仍與本屆董事會成員的任期相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二零一五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敖先生為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經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選舉，敖先生連任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鑒於敖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辭任本公司總裁職務後，其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職務，因此，本公司決定自即日起將敖先生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敖先生簡歷載列如下：

敖宏先生，56歲。敖先生畢業於中南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博士研究生，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敖先生擁有30多年的有色金屬行業企業工作經驗，曾先後擔任北京有色金屬研究總院副院長並兼任有研半導體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國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香港國晶微電子控股公司董事長、中國鋁業公司副總經理並先後兼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中國鋁業公司工會主席、中鋁科學技術研究院院長、中國稀有稀土有限公司董事長、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

就董事會所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敖先生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也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於本公告日期，敖先生未擁有任何本公司或其相連法團股份的權益(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調任敖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中要求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事項。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占魁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德輝先生、盧東亮先生及蔣英剛先生，非執行董事敖宏先生、劉才明先生及王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麗潔女士、胡式海先生及李大壯先生。

* 僅供識別